



2005年10月31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 2005 年 10 月 27 日伊拉克共和国总理易卜拉欣·阿勒谢克（贾法里）先生阁下的信（见附件），信中提到延长伊拉克境内多国部队的任务的问题，不久就要对这一任务进行审查。请将所附信函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萨米尔·沙基尔·**苏迈达伊**（**签名**）



2005 年 10 月 31 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 阿拉伯文]

2005 年 10 月 15 日,伊拉克在全国举行了公民投票,以批准伊拉克的新宪法,从而在建立一个稳固的民主未来和根据永久宪法选举政府方面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伊拉克不久将在 2005 年 12 月选举立法机构和组建新政府,完成政治过渡。但是,还有一个进行重建和谋求政治发展的广泛议程,将其付诸实施还需要稳定和安全。

我们正朝着政治稳定和经济繁荣迈进,并在采取重大步骤来恢复安全与稳定。不过,伊拉克还要面对各种恐怖势力,包括那些试图通过发动可怕的袭击和恐怖活动来破坏伊拉克政治和经济发展的外来势力。伊拉克国家安全部队的规模、能力和经验虽然在一天天增强,但它还需要更多的时间来完成组建,配备全部装备和完成训练,以承担起处理所有安全问题的责任,充分保障伊拉克人民的安全。因此,在伊拉克安全部队接手全面负责伊拉克的安全之前,我们还需要继续得到国际社会,其中包括多国部队的支持,以便在伊拉克实现永久和平与安全。我们知道多国部队愿意继续作出努力。因此,我们请安全理事会把安理会第 1546 (2004) 号决议为多国部队规定的任务,包括决议所附信函规定的任务和安排,自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起延长 12 个月,条件是在接获伊拉克政府要求时,或于决议通过之日后八个月,审查这一任务,并在延长任务时宣布,如果伊拉克政府提出要求,将提前终止这一任务。

伊拉克政府认为,第 1546 (2004) 号决议有关将收入存入伊拉克发展基金和国际咨询和监测委员会的作用的规定有助于确保将伊拉克的自然资源用于造福伊拉克人民。我们知道,存入伊拉克发展基金的资金属于伊拉克,并将继续享受基金的特权和豁免。鉴于这些规定在这一关键时期对伊拉克人民极为重要,我们请安全理事会将这些规定再延长 12 个月,并请安全理事会在接获伊拉克政府要求时,或在决议通过之日起八个月后,审查这些规定。

伊拉克人民决心建立一个稳定、和平的民主国家,它将是建立生机勃勃的经济的基础。在国际社会的援助下,伊拉克的这一愿景是可以实现的。

我的理解是,有关提案国准备把本函附在正在起草的决议后面。与此同时,请尽快将本函的副本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成员。

总理

易卜拉欣·阿勒谢克 (签名)

2005 年 10 月 27 日